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HBCZ-20121042-202392
项目名称： 旋光仪、溶解热一体化实验装置等
 仪器设备采购
采购内容： 旋光仪、溶解热一体化实验装置等
 仪器设备

招 标 人 ： 某 高 校

代理机构：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 ： 2 0 2 0 年 1 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函）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投标资格要求	1
三、 招标文件的获取	2
四、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3
五、 开标地点及开标时间	3
六、 公告期限	3
七、 招标人联系方式	3
八、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3
九、 监督联系方式	3
十、 递交标书费的帐户信息	4
十一、 信息发布媒体及发布时间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投标人须知	8
一、 总则	8
1. 适用范围	8
2. 定义	8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8
4. 投标费用	8
二、 招标文件	9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9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9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9
三、 投标文件	10
8.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10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
11. 投标报价	10
12. 备选方案	11
13. 联合体投标	11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1
15.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11
16. 投标保证金	11
17. 投标有效期	12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2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
20.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13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13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3
五、 开标与评标	14
23. 开标	14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4
25. 资格审查.....	14
26. 评标.....	15
27. 澄清.....	15
28. 评标过程保密.....	15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15
29. 定标.....	15
30. 合同授予标准.....	16
31. 签订合同.....	16
七、 其他要求.....	16
八、 适用法律.....	1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7
一、 总体要求.....	17
二、 技术要求.....	17
三、 商务要求.....	19
(一) 交货期.....	19
(二) 投标报价要求及付款方式.....	20
(三) 安装要求.....	20
(四) 验收.....	20
(五) 售后.....	20
(六) 培训、安装及质保期.....	20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1
评分细则.....	21
评分标准.....	23
第五章 合同书.....	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9
投标文件目录.....	30
投标文件导读表.....	31
1. 投标书.....	32
2. 开标一览表.....	33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34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5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6
6.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37
7.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38
8.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39
9. 项目经理履历表.....	40
10. 拟投入设备一览表.....	41
11.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及证明文件.....	42
12.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43
13.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44
14.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	45
15.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46

1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47

第一章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函）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某高校（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本项目组织公开招标采购。资金来源：上级拨款。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编号：HBCZ-20121042-202392
- 2、项目名称：旋光仪、溶解热一体化实验装置等仪器设备采购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32.8(万元)
- 5、最高限价：32.8(万元)
- 6、采购需求：

本项目共1个包，采购内容为旋光仪、溶解热一体化实验装置等仪器设备1批，包含溶解热一体化实验装置、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真空泵、自动旋光仪、台式电动压片机、饱和蒸汽压装置、高拍仪、酸度计、电子天平（0.01g）、封闭式电炉、摆锤式冲击试验机、数显恒温水浴锅等，具体技术及商务要求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章内容。

7、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签订合同之日起1个月内。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投标资格要求

资格要求为本次项目投标人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参加投标报价的投标人必须满足资格要求中的所有条款，并按照相关规定在响应文件中递交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非外资独资或外资控股企业；（需提供承诺及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军队采购网供应商黑名单中（以开标当天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4、提供投标人参加本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相关格式）；

5、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请投标人对本条进行声明，未提供声明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分包转包。

三、 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0年11月10日起至2020年11月16日每天上午8：30~12：00、下午14：00~16：30（节假日除外）。

2、获取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东湖大厦正对面）B座7楼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大厅。

3、投标人获取方式及资料：

投标人需凭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凭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②本人身份证（原件）；③开票资料【含1）开票单位名称、2）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地址、4）单位联系电话及5）开户行及账号】资料获取文件。

投标人购买文件的费用应在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内转至本项目递交标书费的账户中，可通过其单位账户转出的或通过私人账户提交。其中，通过私人账户提交的，汇款人需与法定代表人（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扫描件”时）或委托代理人（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授权书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时）一致。

投标人报名后如需招标文件电子版可发送邮件至 493789879@qq.com 邮箱获取。

若投标人需线上获取招标文件，请提前书面通知我公司。如投标人为线上获取文件的，请在报名时间内发送获取文件的资料（投标人获取文件方式中要求的资料扫描件及本项目购买文件的费用的汇款凭证）至 493789879@qq.com 邮箱并在邮件正文中附上报名单位的收件信息及报名的项目信息，本项目获取文件费用发票将按照投标人报名时留下的收件地址邮寄至投标人。

4、售价：售价人民币 300 元/本（如为线上获取方式获取文件，则售价为人民币 400 元/本）

售后不退。

四、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送达地点：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0 楼 1007 号会议室

送达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03 日 09：30 时（北京时间）

接收文件的时间：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接受文件。

五、 开标地点及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0 楼 1007 号会议室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 2 号平安财富中心（东湖大厦正对面）B 座

开标时间：2020 年 12 月 03 日 09：30 时（北京时间）

参加要求：届时敬请参加投标的授权代表携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响应文件出席开标会议

六、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 招标人联系方式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

联 系 人： 李 老 师

电 话： 13307161216

八、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邮 编：430071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 2 号平安财富中心 B 座 7 楼（东湖大厦正对面）

联 系 人：蔡文静 叶凡 乐皖鄂 冯乐 徐沫

联系方式：13554319912/027-87816666-8657/493789879@qq.com

九、 监督联系方式

联系人： 晨夜

电话：027—65460406

十、 递交标书费的帐户信息

收 款 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572976591978

开 户 行：中国银行武汉中南路支行

十一、 信息发布媒体及发布时间

发布媒体：军队采购网/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门户网

发布时间：2020 年 11 月 09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2.1	招标人	某高校
2.2	采购代理机构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3	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第一章第二条投标资格要求的相关内容
4.2	招标代理服务费	<p>中标人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货物类收费标准的100%计算服务费。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计取。递交方式：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并同时开具发票。中标人在看到网上公布的结果公告时，请携带开票信息到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7楼财务窗口缴费开具发票后领取中标通知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服务费可使用现金或电汇办理，汇款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帐号：572976591978 清算行号：840085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10452100467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北省武汉市中南路支行</p>
6.2	提出疑问截止时间	同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如有）
9.1	10)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详见第六章要求
10.4	对多包投标的规定	无
10.6	偏离	★号及非★号条款允许的负偏离项数及范围：详见评标办法。
12.1	备选方案	备选方案：本次招标 <u>不接受</u> 备选方案。
13.1	联合体	本次招标 <u>不接受</u> 联合体投标。
14.1	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p>提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以下证明文件未按文件要求提供的，可能被判定为无效标）</p> <p>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或其单位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等财务会计制度证明资料。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证明。</p> <p>3.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主要是指供应商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后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即可。）和参加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4.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主要是指参加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保完税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均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5. 符合本文件第一章第二款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p> <p>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p> <p>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p>
15.1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详见第六章中《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相关内容
16.1	投标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有效期	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18.1	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	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U盘储存），所有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19.4	提交及退还样品的规定	本次招标 <u>不需要</u> 提交样品
20.1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按本文件第一章第四款要求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	按本文件第一章第五款要求
24.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
24.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29.3	中标人确定方式	招标人确定
29.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p>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加盖公章的纸质文件（如时间较紧张，可以先将其PDF版文件发至本文件第一章中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并将其纸质文件随后送达，代理机构接收质疑文件时间以纸质文件或PDF版文件先送达时间为准），请将其word版文件发至本文件第一章中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以便于回复。</p> <p>联系部门及联系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总工办王保东 联系电话：027-87316021。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B座10楼。</p> <p>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具体质疑相关规定参考《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p>
31.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2	其他要求	<p>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模式，以合同价为准，一次性包干，合同签订后招标人未提出增加工作内容的情况下，合同价不得调整。</p> <p>注：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所有。</p>

投标人须知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招标人”：本次招标的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并且符合下列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 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二条规定的条件；

2)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相应条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5)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2.4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招标人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3.1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3 “服务”是指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该费用。

4.2 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服务费相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书函）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标方法、步骤、标准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和修正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认真检查，如发现页数不全、附件缺失、印刷模糊等，应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更换，否则风险自负。

6.2 投标人要求对本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在提疑截止时间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提疑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对于符合澄清要求的，将以书面形式给所有获取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投标人收到答复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6.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6.4 澄清的内容是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7.2 当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3 招标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在相关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 投标文件

8.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详见第六章。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及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0.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并对本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本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0.3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如未按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10.4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注意本次招标对多包投标的规定，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10.5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不可拆卸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6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号及非★号条款允许的负偏离项数及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1.2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招标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3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投标人的管理水平、投标人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投标人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招

标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招标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但投标人不得以低于其成本的价格进行报价。

11.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6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 备选方案

12.1 是否接受备选方案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次招标若接受备选方案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只能提供一个备选方案并注明主选方案，且备选方案的投标价格不得高于主选方案。评标时仅对主选方案评议。如果投标人提供两个以上备选方案或未注明主选方案，其投标将被拒绝。

12.3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的，若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投标应满足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除本须知14.1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3 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人单位本身，母公司、股东单位和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人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15.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15.1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如投标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和图纸等技术资料、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本投标文件是否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及保证金金额、接受保证金的帐户信息、递交方式、递交时间、查询方式等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6.2 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凡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6.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应由联合体中牵头人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5 保证金的退还：终止招标并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我公司在终止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我公司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或将由代理机构转给招标人转为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16.6 中标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单位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无正当理由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不按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本次招标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时，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8.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正本、副本、完整的电子文档及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本次招标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和电子文档的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如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与投标文件正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18.2 投标文件应该编制目录和页码。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中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投标人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方才有效。

18.4 投标文件应当采用不可拆卸的方法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必须装订后密封递交，密封包装上应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及“___（开标时间）___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9.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还应将一份《开标一览表》（原件）与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投标优惠声明（如果有的话）单独密封提交，除需按上款要求注明外还应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19.3 未按要求密封和签章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9.4 要求在投标时提交样品的，应在样品上标明投标人名称。有关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截止时间是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送达、提交投标文件的最后时间，在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本次招标的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并原封退回。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需要

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不得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

22.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 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招标人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并邀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监察等有关单位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3.2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唱标。

23.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在开标后由出席开标会议的各投标人代表签字证明。开标记录将存档备查。

23.4 无论是什么原因，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4.1 评标由招标人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依法从代理公司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2 评标委员会设组长1名，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共同推选产生。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组织评标活动，与其他评委有同等表决权。

24.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见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招标文件的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4.4 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废标。

25.3 审查内容：是否符合第一章第二款的要求，并按本须知14条提供完整合格有效的资格证明材料。

25.4 审查结果应由评标委员会签字形成报告。

26. 评标

26.1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

27. 澄清

27.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7.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 评标过程保密

28.1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人员、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28.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而获得评标信息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其投标被否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29. 定标

29.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

29.2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9.3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人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自公示发布之日起3个日历日（含公示发布当天在内），公示期内无质疑的公示期后发出中标通知书。

29.5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投标人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

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向相关部门提起投诉。

30. 合同授予标准

30.1 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排名第一的投标人，特殊情况按本须知31.3条的规定执行。

31. 签订合同

31.1 招标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中标人应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采购代理机构将协助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人与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3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4 招标人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七、 其他要求

32.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八、 适用法律

33. 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军队物资采购管理规定》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总体要求

采购需求中如果涉及品牌和型号的均为参考，投标人可提供同等档次或更高档次产品，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其符合采购需求。

二、技术要求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单位	台数	技术参数
1	溶解热一体化实验装置		套	20	<p>1. 电压精度：0.001V，最大输出电压 15V</p> <p>2. 加热功率：0~20W 连续可调</p> <p>3. 计时精度：0.1 秒 最大计时时间：9999.9 秒</p> <p>4. 电流精度：0.001A，最大输出电流 2A</p> <p>5. 温度量程：-50~180℃；温度分辨率：0.01℃； 温差测量分辨率：0.001℃</p> <p>7. 电压范围：0~16V；电压测量分辨率：0.01V</p> <p>8. 电流范围：0~2A；电流测量分辨率：0.001A</p> <p>9. 搅拌：无极调速</p> <p>需具备以下特点：</p> <p>*可以连接电脑，利用专门软件完成实验。也可以不用电脑，独立完成实验，方便可靠。</p> <p>★高精度数据采集。加热电流电压功率连续可调。直流低压电机搅拌，安全可靠。搅拌速度连续可调。</p> <p>★内置高精度铂电阻温差测量</p> <p>*实时功累计，即功率积分显示。</p> <p>★实验过程中允许加热电流电压功率进行调节，不影响测量结果。</p> <p>★测量结果不受电压电流波动影响。</p> <p>系统配置参数经本校多年教学检验，准确可靠</p> <p>★仪器组成需包括：主机，杜瓦，搅拌器，量热器</p>
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台	1	<p>★ 1、具备液晶显示器，显示清晰，信息完备</p> <p>★2、具备强大的数据分析功能，主机可独立完成光度测量、定量测量、光谱扫描、动力学、多波长测试及数据打印等功能</p> <p>★3、采用光学系统悬架式设计，整体光路独立固定在 8mm 厚的铝制无变形基座上，底板的变形和外界的震动对光学系统不产生任何影响</p> <p>4、主要元件采用进口配置，仪器杂散光低、稳定性、可靠性强</p> <p>5、标配光谱扫描软件，联机操作时，除能实现主机的所有测试功能外，还可实现更为强大的数据处理功能，并且使数据存</p>

					<p>储达到无限</p> <p>*6、波长范围：190-1100nm</p> <p>7、光谱带宽：1.8nm</p> <p>★8、波长准确度：±0.5nm</p> <p>*9、波长重复性：≤0.2nm</p> <p>★10、光度准确度：±0.2%T（0—100%T）±0.002Abs（0—0.5Abs）±0.004Abs（0.5—1.0Abs）</p> <p>11、光度重复性：≤0.15%T（0—100%T）0.001Abs（0—0.5Abs）0.002Abs（0.5—1.0Abs）</p> <p>★12、杂散光：≤0.05%T</p> <p>13、稳定性：±0.001A/h（500nm处）</p> <p>14、基线平直度：±0.001A</p> <p>15、噪声水平：±0.0005A（500nm处）</p> <p>16、光度范围：0-200%T、-4-4A、0-9999C</p> <p>17、数据输出：USB接口</p> <p>18、打印输出：并行口</p> <p>19、显示系统：320*240位大屏幕LCD</p> <p>20、光源：进口长寿命钨灯、氘灯</p> <p>*21、检测器：进口硅光二极管</p> <p>*22、仪器配置：主机一台、电脑一台、自动八联架一支、10mm玻璃比色皿4只、10mm石英比色皿4只。</p> <p>*23、提供配套计算机：Intel i7系列处理器、内存不小于8G、硬盘不小于500G固态、不小于19寸LED、具有高性能HD系列显卡，数据处理与采集无迟滞。</p>
3	真空泵		台	6	<p>1、采用双抽头，可单独或并联使用装有两个真空表。</p> <p>2、主机采用不锈钢机芯和防腐材质机芯两种型号制造。</p> <p>3、耐腐蚀、无污染、噪音低、移动方便</p> <p>*4、最大真空度：0.098Mpa</p> <p>*5、单头抽气量：不小于10L/min</p>
4	自动旋光仪（需保持与现有仪器同型号）	WZZ-1	台	3	<p>仪器光源：发光二极管，波长589nm（纳D光谱）</p> <p>测量范围：±45°（旋光度）</p> <p>*最小读数：0.001°（旋光度）</p> <p>*准确度：±(0.01+测量值×0.05%)°（旋光度）</p> <p>*重复性(标准偏差δ) ≤0.01°</p>
5	台式电动压片机		台	1	<p>1、电源：220V 50Hz</p> <p>*2、压力范围：0-20t(0-33.3MPa)</p> <p>3、最大活塞行程：20mm</p> <p>*4、压力稳定性：≤1MPa/5min</p>
6	饱和蒸汽压装置（需保持与现有仪器）	DP-AF	套	3	<p>★含：DP-AF精密数字（真空）压力计、不锈钢缓冲储气罐、恒温水浴装置型号SYP-II、饱和蒸汽压玻璃仪器包括U型等位计、冷凝管等，其中U型等位计每台(套)仪器需配4组(8套)。</p> <p>1、测量范围：0~-101.3kPa</p> <p>2、分辨率：不小于(含)0.01kPa，4 1/2数字显示</p>

	同型号)				3、准确 度：0.1%F.S. 4、缓冲罐采用针芯阀微量调节，密封性好 ★5、缓冲储气罐有微调装置，U型管压力调节缓慢、平衡自如。
7	高拍仪		台	1	★像素：不小于 1800 万 扫描幅面：单页文件≤A3；已装订书籍≤A4 ★智能分页；智能纠偏、裁边
8	酸度计		台	20	1. 测量范围：pH：(0~14.00) pH；mV：(0~±1999) mV(自动极性显示) 2. 最小显示单位：0.01 pH，1 mV 3. 温度补偿范围：(0~60) °C 4. 电子单元基本误差:pH: ±0.01 pH；mV: ±1 mV±1 个字，精度：不小于(含)0.02PH；稳定性：不大于0.02PH/2h；输入阻抗：不小于1012Ω
9	电子天平 (0.01g)		台	10	★1、最大称量(g)：1000 ★2、精度(g)：0.01 3、重复性(g)：±0.01 线性(g)：±0.02
10	封闭式电炉		台	10	*暗火、可调电压
11	摆锤式冲击试验机		台	1	★1、冲击能量：简支梁不小于(含)4J 悬臂梁不小于(含)5.5J ★2、摆锤预扬角：不小于(含)150°；角度分辨率：不小于(含)0.045° 3、设备需满足的标准： 3.1 GB/T 21189-2007 《塑料简支梁,悬臂梁和拉伸冲击试验用摆锤冲击试验机的检验》 3.2 GB/T 1043.1-2008 《塑料 简支梁冲击性能的测定 第1部分：非仪器化冲击试验硬质塑料简支梁冲击试验方法》 3.3 GB/T 1843-2008 《塑料 悬臂梁冲击强度的测定》 *4、设备需配置：主机一台；液晶控制器一台；悬臂梁摆锤一个(5.5J)；悬臂梁支座一套；简支梁摆锤一个(4J)；简支梁支座一套；试样对中块四套(注:简支梁配)；跨距找正块四套(注:简支梁配)；针式打印机一台；简支梁摆锤：1J；悬臂梁摆锤：1J；防护罩一个 主机配置不少于(含)4个摆
12	数显恒温水浴锅		台	10	*1、材质：要求耐化学腐蚀、耐冲击、耐磨性好； *2、温度精确到0.01°C 3、控温系统：需带有过热保护，超温报警、漏电保护等功能

三、商务要求

(一) 交货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1个月内。

(二) 投标报价要求及付款方式

1、报价要求

人民币报价。报价须包含当前标包的全部采购内容。合同包干价，包含验收、售后服务、人员培训、保险、税金等一切费用，合同签订后招标人未提出增加工作内容的情况下，合同价不得调整。

2、付款方式：

- (1) 货到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0%。
- (2) 预留质量保证金为合同总金额的 10%，货到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

(三) 安装要求

到货清验与项目验收标准：设备型号数量与合同内容一致。设备及软件运行正常，技术系统流程顺畅，设备接口匹配，具体设备技术性能必须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

(四) 验收

招标人将组织相关人员及专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存档备查，验收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响应及承诺执行，验收不合格的将根据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处理。投标人可在售后服务方案中自行填报验收方案、处罚措施及承诺。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投标人应负责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妥善处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五) 售后

整体设备质保期至少 1 年。

在质保期内，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服务含人工和部件在内（包括不限于对仪器的维修、配件的供应及更换、技术咨询等）均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在质保期外，投标人需提供长期免费的技术支持，如设备和零部件出现故障时，本着诚实守信，友好合作的原则，投标人进行维修和更换零部件时按成本价收取相关费用。

提供常设 7 天×24 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如有 24 小时内不能恢复的复杂故障，中标人应及时提供性能相当状态正常的临时替代设备，保证系统的正常工作，备用设备免费使用。售后服务人员每年至少上门走访一次，主动跟踪动态服务，检查设备的运行情况，并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

(六) 培训、安装及质保期

本项目报价含本项目采购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及现场培训等，中标人须提供全套技术文件。调试合格后 12 个月内免费保修。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		资格要求	是否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二款要求的资格条件，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其他要求	是否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其他资格性要求
2.1.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报价	每一种采购内容是否只有一个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最高限价
		投标函签字盖章	是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技术响应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号条款（如有）要求
是否有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合同条件的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详见评分细则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评分细则

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技术	技术参数响应	<p>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性能和制作材料的选择等响应情况打分。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中“二、技术要求”的得 41 分。（需逐条逐项提供证明材料）</p> <p>*号项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3 分，非*号项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本项扣完为止。</p> <p>注：供应商对应每项参数需提供 ①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产品技术说明书 ②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公开发布的盖章的产品彩页 ③（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参数）经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p> <p>以上三条中任一条证明材料的视为满足，否则视为该项负偏离。</p>	41
	培训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综合打分，投标人培训方案合理可行、具有针对性的得 5 分；培训方案较为合理可行、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3 分；培训方案较为合理可行、没有针对性的得 1 分；培训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没有针对性的得 0 分。</p>	5

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提供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针对本项目中对应产品（共 12 项，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 二、技术要求 12 项设备）的详细专项的培训方案的得 4 分，否则不得分，提供不全不得分。（提供各制造商针对此项目（包括本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详细专项培训方案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4
	质保期	投标人在满足本项目质保期最低要求的前提下，全部产品质保期整体每增加 1 年的得 1 分，本项最高 2 分，质保期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不得分。（质保期增加的部分不足 1 年的不计分）	2
商务	售后服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保障措施进行打分（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相关证明材料、自行提供售后服务的相关技术力量证明材料、拟派服务人员名单等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齐全、售后服务方案完整、保障措施可行性高、合理的得 4 分；提供部分证明材料、售后服务方案完整、保障措施可行性高、合理的得 3 分；提供部分证明材料、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度一般、保障措施可行性一般、合理性低的得 2 分；提供部分证明材料、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度低、保障措施可行性低、合理性低的得 1 分；不合理的不得分；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4
		提供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针对本项目中对应产品（共 10 项，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 二、技术要求（第 1-6 项、第 8-9 项、第 11-12 项仪器名称））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的每项得 1 分，最高 10 分。（提供各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包括此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对应产品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制造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10
	类似业绩	投标人 2017 年 6 月 1 日至今，独立承担过的材料分析测试类产品供货、销售业绩，每个业绩得 1 分，满分 4 分（以合同为准，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关键页应包括与最终用户签订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合同采购内容、采购数量、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所在页。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	4
价格	低价优先法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人报价）× 价格权值 × 100。（本项目价格权重为 30%）（结果保留 2 位小数）	30

评分标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按照本章第 3.4.1 款规定的办法对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在评标期间，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过程。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2.5 条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违反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招标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1.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3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3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3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3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除按本章第 3.1.3 款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 评标结果

3.4.1 各评委严格按照本章要求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全体评委评分完成后再进行汇总。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审核，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核对评标结果。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算办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4.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4.3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招标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前附表规

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3.4.4 完成评标后，全体评委须在评标结果推荐意见上共同签字。

第五章 合同书

（此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之内容。）

函 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本合同由 _____（以下简称“需方”）与 _____（以下简称“供方”）签订。

供方以总金额 _____ 万元人民币（用大写数字书写）向需方提供如下货物：（具体合同内容据实填写）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1. 本合同供、需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合同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 需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供方到期应付的货款，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3. 供方保证全部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交货期向需方提供合格的____（工程/货物/服务名称），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4.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4.1 本招标文件；
- 4.2 供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 4.3 ____（采购代理机构）____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 4.4 合同书；
- 4.5 合同条款；
- 4.6 附件：
 - 4.6.1 招标方在招标期间发布的所有补充通知；

4.6.2 供方在投标期内补充的所有书面文件；

4.6.3 供方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一起递送的资料及附图；

4.6.4 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5.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6. 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提供的____（工程/货物/服务名称）____详见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供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7. 付款条件

8. 合同金额

9. 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

10. 验收要求

11.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供、需双方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招标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13. 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需方执__份，供方执__份；副本一式__份，需方执__份，供方执__份，主管部门执__份。

14. 合同的失效

本合同在合同价款结清后失效。

需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签字）：

供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税 号:

休 息 日:

合同签订地址: _____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税 号:

休 息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内容: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目录，目录须标注页码，同时为方便评审，须在目录前填写投标文件导读表，目录和导读表便于评委在评审时有效查找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请各投标人认真编写填报。

投标文件导读表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情况	对应页码
资格要求			
对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二款投标人资格要求填写招标文件要求	填写投标文件中响应内容所在章节	填写具体响应情况	填写证明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采购需求			
按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填写具体内容			填写所在页码
评分响应			
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细则填写评分因素	填写投标文件中响应内容所在章节	填写具体响应情况	填写证明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所投货物品牌型号	主要产品规格型号或所投产品规格型号
投标总报价（万元）	
交货期	
质保期	质保期_____年，其他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备注	

说明：

-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价格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 11（条）的要求报价。
- （3）此表除保留在投标文件中外，另复制一份与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一份投标书（原件）及投标优惠声明（如有）一起另外密封装在一个小信封中，作为开标之用。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 _____（招标人）的（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授权委托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代理人：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职务： _____

授权委托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姓名）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系_____（投标人）
的法定代表人。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6.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1. 名称及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 _____

(2) 地址: _____ 邮箱: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_____

(4) 公司性质: _____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_____

(6) 员工人数: _____

(7) 注册资本: _____

(8) 实收资本: _____

(9)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1) 固定资产

原值: _____ 净值: _____

2) 流动资产: _____

3) 长期负债: _____

4) 短期负债: _____

2. 与投标服务内容有关的情况:

服务网点分布 (可另行附表):

服务网点名称和地址	主要服务范围	服务人员数	内部等级

3. 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同意遵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出示的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7.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8.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当职位	年龄	从业经历	其他
1		项目经理			
2					
3					
4					
5					
6					
7					
8					
...					

说明：后附人员情况说明、职称证、学历证等。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 项目经理履历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 名		年 龄		专 业	
职 称		公司单位 职 务		拟在本项目 工程担任职务	
毕业学校	_____年__月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学制_____年				
经 历					
__年~__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担任职位				
	可以调离日期				
备 注					

注：

- 1、在本表后应附有其有效的身份证、职称证以及其它相关证书及项目经理业绩合同的扫描件或复印件资料（如有）。所有证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均应清晰可辨，否则，将被认为资料无效。
- 2、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工作内容。

10. 拟投入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数量
1			
2			
3			
4			
5			
6			
7			
8			
...			

说明：提供所投设备的清单。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1.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及证明文件

签订合同时间	项目完工时间	合同单位名称	同类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含采购内容、数量等）	合同金额	业主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备注
合计							

注：

- 1、投标人应按本文件第四章评分细则中业绩打分项的要求将类似项目的情况填入本表中，并按要求附相关资料。
- 2、投标人只填写相关标的的情况，其它无关产品不需填写。
- 3、本表如不足填写，投标人可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13.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技术部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文件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1			
2			
3			
...			
商务部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文件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1			
2			
3			
...			

说明：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服务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招标文件要求，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4.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

15.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1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1.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2.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3.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谋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时 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